

证券代码：300283

证券简称：温州宏丰

编号：2017-052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陈晓先生的通知，获悉陈晓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流通股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份当时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股东及 一致行动人	质押 股数 (万股)	质押开 始日期	质押到 期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当 时所持 股份比 例	用途
陈晓	是	1250	2016年6 月1日	2017年6 月1日	上海证 券有限 责任公 司	5.05%	个人 融资

注：上述股份质押的公告详见公司2016年6月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“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”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9）。

2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近日，陈晓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12,500,000股的质押解除手续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7年6月5日出具了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晓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41,580,1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58.30%；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陈晓先生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116,400,000股，占陈晓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8.18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.09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特此公告。

温州宏丰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6月5日